

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（职业资格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泰职办〔2020〕1号

关于做好全市各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备案和2020年评审计划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各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职称改革精神，规范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管理，切实保证评审工作质量，现根据《泰州市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，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委会备案工作

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，是负责评审专业技术人员是否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条件的组织。对评委会进行备案是加强评委会建设的重要内容，更好地体现“放”“管”结合的精神，是保证评审质量，实现评委会管理规范化、科学化、制度化的重要措施，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提高认识，认真填报备案内容。凡未按要求进行备案的评委会一律不予认可，其评审结果无效。

二、评审计划申报

评审计划申报为我市承担评审的部分高、中级职称。我市未开展的高级职称评审的系列按照上级通知执行，未开展的

中、初级职称评审的系列按程序委托评审。凡我市组织评审的，原则上从6月份开始，11月底前全部结束。各地各部门要认真总结回顾去年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情况，根据各系列（专业）的职称工作实际情况，合理统筹安排申报、评审时间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各地各部门要坚持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严格按照省市职称政策、评审计划安排开展职称工作。《泰州市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备案目录》和《泰州市2020年度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工作时间安排表》（附后）请于2月10日前填写后报市职称办（市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），电子文档发送至tz86886139@163.com，市职称办将于3月在泰州职称网上向社会公布。

联系人：张一珉，电话：86606581

附件：

1. 泰州市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备案目录；
2. 泰州市2020年度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工作时间安排表

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（职业资格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1月31日

附件 1

泰州市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备案目录

填报单位:

填报人：

填報日期:

[illegible]

附件 2

泰州市 2020 年度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工作时间安排表

填报单位 (盖章):

填报人：

[illegible]